

##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及相关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特别提示：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开市起恢复交易。

2、标的资产东方梦幻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目前尚未有营业收入及利润，本次重组事项尚需经过中国证监会的审批，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12个月内没有减持股份计划；经公司电话问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的5%以上股东以及董监高，目前暂未有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6个月有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2015 年 11 月 26 日，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事项，自 2015 年 11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2016 年 1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15 号，以下简称

“问询函” )。

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以及《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16年3月24日，公司对上述深交所重组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原预案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具体内容请见2016年3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25日开市起复牌。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在审计、评估工作结束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信移动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